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临时提案暨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 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年3月2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于 2017年3月31日发出了《董事会关于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7-038),会议通知的详细内容刊登于2017年3月31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股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5 月 8 日。现场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为 2017 年 5 月 15 日(星期一)下午 14:00。

2017年4月27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近东先生书面提交的《关于提请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函》,提议公司将《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作为新增提案,提交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相关提案内容如下:

1、《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依据公司业务发展经营需要,公司拟在经营范围中增加"飞机销售与租赁、飞行员租赁、摄影服务、文印服务、汽车及配件销售、石油制品、汽车用品、医疗器械 II 类销售、权益卡销售、虚拟产品销售"。上述拟增加的经营范围还需要经主管部门审批以及工商部门核准。若相关部门批准、工商核准的公司经营范围与上述经营范围的文字表述不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此相关的经营范围变更及《公司章程》修改等事宜。

2、《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由于公司经营范围增加,相应的需对《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做修改,原第十二条公司经营范围修改为:

"家用电器、电子产品、办公设备、通讯产品及配件的连锁销售和服务, 空 调配件的销售,制冷空调设备及家用电器的安装与维修,计算机软件开发、销售、 系统集成,百货、自行车、电动助力车、摩托车、汽车的连锁销售,实业投资, 场地租赁,柜台出租,国内商品展览服务,企业形象策划,经济信息咨询服务, 人才培训,商务代理,仓储,微型计算机配件、软件的销售,微型计算机的安装 及维修,废旧物资的回收与销售,乐器销售,工艺礼品、纪念品销售,国内贸易, 代办(移动、电信、联通)委托的各项业务,移动通讯转售业务,货物运输代理, 仓储,装卸搬运。出版物省内连锁,普通货运,预包装食品(含熟食卤味、冷冻 冷藏、酒类、婴幼儿配方乳粉、乳制品)、散装食品的批发与零售,保健食品的 零售,国内快递、国际快递(邮政企业专营业务除外),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 的信息服务业务(不含固定网电话信息服务和互联网信息服务),餐饮服务(限分 公司经营)(按《餐饮服务许可证》所列范围经营),建筑材料、装潢材料、摄像 器材的销售、自营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 各类广告,代订酒店,初级农产品的销售,车载设备,智能家居,智能电子设备, 音像制品的零售, 医疗器械销售, 商品的网上销售, 化妆品、汽车摩托车零配件、 汽车装潢、初级农产品、粮油及制品、母婴用品、纺织品、计生用品的销售,儿 童用品的研发与销售,儿童室内游戏娱乐服务,游乐设备租赁服务,图书,报刊 批发零售,摄影服务,开放式货架销售,育儿知识培训服务,家政服务,汽车维 修与保养。飞机销售与租赁、飞行员租赁、摄影服务、文印服务、汽车及配件销 售、石油制品、汽车用品、医疗器械 II 类销售、权益卡销售、虚拟产品销售。(依 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公司章程》第五十七条规定: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 2 日内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临时提案的内容。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近东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951,811,43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20.96%,其通过全资子公司苏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

司股份 309,730,551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3.33%,且其提案内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其提出增加临时提案的申请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提交提案的内容有助于公司经营业务的发展。

综上,公司董事会同意将《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 <章程>的议案》作为新增临时议案提交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除本次增加的提案外,股东大会审议其他议案内容不变。现将补充调整后的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如下:

一、会议召开的基本情况

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2、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 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3、会议召开时间:
 -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17年5月15日(星期一)下午14:00。
 - (2) 网络投票时间: 2017年5月14日-2017年5月15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7 年 5 月 15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7 年 5 月 14 日下午 15:00 至 2017 年 5 月 15 日下午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4、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投票,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大会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5、股权登记日: 2017年5月8日。

- 6、会议出席对象:
- (1) 于股权登记日 2017 年 5 月 8 日下午 15:00 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有权以本通知公布的方式出席股东大会及参加表决;不能亲自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可授权他人代为出席(被授权人不必为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附后),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其他嘉宾。
- 7、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1号苏宁总部办公楼会议中心。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 1、《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2016年年度报告》及《2016年年度报告摘要》;
- 5、《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6、《关于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7、《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8、《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 9、《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 10、《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议案》;
- 11、《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 12、《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 1 至议案 11 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 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议案 12 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 (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此外,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要求,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 2017 年 3 月 31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公告,具体为《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7-030)、《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7-031)、《2016 年度报告全文》、《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 2017-032)、《董事会关于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 2017-033)、《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公告编号 2017-036)、《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公告编号 2017-037)。

三、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 1、登记时间: 2017年5月9日、10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
- 2、登记方式:
 - (1)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证明进行登记;
- (2) 法人股东须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和出席人身份证进行登记:
- (3) 委托代理人须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股东账户 卡和持股凭证进行登记:
- (4) 异地股东凭以上有关证件可以采取书面信函、邮件或传真方式办理登记以上投票代理委托书,必须提前24小时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董秘办公室。
 - 3、现场登记地点: 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办公室;

信函登记地址:公司董秘办公室,信函上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通讯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1号总部办公楼14F董秘办公室;

邮编: 210042:

传真号码: 025-84418888-2-888480;

邮箱地址: stock@cnsuning.com。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程序、具体操作流程如下:

- (一) 网络投票的程序
- 1、投票代码: 362024
- 2、投票简称: 苏宁投票
- 3、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 (1) 议案设置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所有议案	100
议案1	《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议案 2	《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
议案3	《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00
议案4	《2016年年度报告》及《2016年年度报告摘要》	4.00
议案 5	《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00
议案 6	《关于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6.00
议案7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00
议案8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8.00
议案9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9.00
议案 10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议案》	10.00
议案 11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11.00
议案 12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2.00

- (2) 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 (3)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设总议案,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本次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4)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 (二)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 2017年5月15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和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7 年 5 月 14 日下午 14:00,结束时间为 2017 年 5 月 15 日下午 14:00。
-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五、其他

- 1、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和交通自理。
- 2、会议咨询: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联系电话: 025-84418888-888480/887267。

联系人: 马文秀、杨青

3、请参会人员提前10分钟到达会场。

特此公告。

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29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个人),出席苏宁云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若委托人没有对表决权的形式方式做出具体指示,受托人可行使酌情裁量权,以其认为适当的方式投票赞成或反对某议案或弃权。

序号	议案内容	表决意见		
		赞成	反对	弃权
1	《2016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6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6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2016年年度报告》及《2016年年度报告摘要》			
5	《2016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6	《关于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			
	告》			
7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的议案》			
9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0	《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风险投资的议案》			
11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12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2017年 月 日

附注:

- 1、如欲投票同意议案,请在"同意"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反对议案,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如欲投票弃权议案,请在"弃权"栏内相应地方填上"√"。
 - 2、持股性质填写"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或者"有限售条件的股份"。
- 2、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